海南海峡航运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(临时)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、并对公告中的 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海南海峡航运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2021年8月12日以OA、 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(临时)通知及相关议案 等材料。本次会议于2021年8月24日采用通讯表决方式举行,应参加表决董事11 人,实际参加表决董事11人,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海峡股份 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,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了本次会议的议案,以通讯表决的 方式,一致通过了如下决议:

1、会议以 11 票赞成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,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 半年报及其摘要的议案。

监事会发表审核意见: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 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: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 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,不存在任何虑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具体内容刊登于2021年8月25日《证券时报》、 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。

2、会议以 6 票赞成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,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中远海 运财务公司关联交易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。具体内容详见 2021 年 8 月 25 日在中国证券报、证券时报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公司与中远海运财务公司关联 交易风险持续评估报告》。关联董事王善和、林健、朱火孟、黎华、李建春对该 议案回避表决。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,详见同日于巨潮资讯 网(www.cninfo.com.cn)披露的《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议案的独 立意见》。

特此公告

海南海峡航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

二〇二一年八月二十五日